

《日光流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 : 《日光流年》

13位ISBN编号 : 9787530209752

10位ISBN编号 : 7530209752

出版时间 : 2009-6

出版社 :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作者 : 阎连科

页数 : 502

版权说明 :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 ,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 : www.tushu000.com

《日光流年》

内容概要

用三年时间写一部三十多万字的长篇小说，对我实在是一种考验。我原不是那种要十年磨一剑的人，几天、几十天做不完一件事情，焦躁与不安就会涌动上来，人变得浮躁不堪，仿佛头被人摁进了水里，连呼吸都急促起来。写小说委实说不是一件上好的事情，下一人生如可选择，我怕不会再去选择这种职业。到了四十岁的时候，方才明白，职业对生命而言，是真的没有什么高下。人不过是生命的一段延续过程，尊贵卑贱，在生命面前，其实都是无所谓的。皇帝与乞儿、权贵与百姓、将军与士兵，事实上同来之一方，同去之一方，无非是在来去之间的行程与行向上不同罢了。就在这不同行向的行程中，我渐次地也才多少明白，所谓的人生在世，草木一生，那话是何样的率真，何样的深朴，何样的晓白而又秘奥。其实，我们总是在秘奥面前不屑一顾，又在晓白面前似懂非懂。草木一生是什么？谁都知道那是一次枯荣。是荣枯的一个轮回。可荣枯落到了我们头上，我们就把这轮回的过程，弄得非常复杂、烦琐、意义无穷。就像我们写小说的人，总不肯在艺术面前简单下跪，而要在艺术面前复杂地设法闪光，仿佛我们的人生果真也是艺术之一种；仿佛在生命面前，我们的职业与人不同，躯体也与众不同了似的。我想，事情不该是这个样子，至少在生命面前，不该是这个样子。倘若任何结果都等于零的话，那么等号前的过程，无论如何千变万化，应该说都是那么一回事儿，不能不去在意，也不可太过在意。就是基于这样的想法，我说我下一人生，不愿再选择写小说这种职业。我想到了土地的耕作，因为耕作接近于我的某一种寻找。我是在将近四十岁时，在脱离开土地以后，在都市有了家小以后，在身体不能种地以后，想起来这种我的父辈、祖先及今日血缘上的兄弟姐妹都仍在从事的这个职业，其实对今天的我，是最好不过的了。我不是要学习陶渊明，我活到五百岁，读到五百岁，也没有陶渊明那样的学识，最重要的，是没有陶渊明那样内心深处清英博大的诗境。我想实在一点，具体一点，因为今天我们生命的过程就这么实在、具体，活着就是活着，死亡就是消失。我们来到人世匆忙一程，原本不是为了争夺，不是为了尔虞，不是为了金钱、权力和欲望。甚至，也不是为了爱情。真、善、美与假、恶、丑都不是我们的目的。我们走来的时候，仅仅是为了我们不能不走来，我们走去的时候，仅仅是因为我们不能不走去。而这来去之间的人事物景，无论多么美好，其实也不是我们模糊的人生目的。我不是要说终极的什么话儿，而是想寻找人生原初的意义。一座房子住得太久了，会忘了它的根基到底埋有多深，埋在哪儿。现代都市的生活，房主甚至连房子的根基是什么样儿都不用关心。还有一个人的行程，你总是在路上走啊走的，行程远了，连最初的起点是在哪一山水之间都已忘了，连走啊走的目的都给忘了。而这些，原本是应该知道的，应该记住的。我写《日光流年》，不是为了告诉人们这些，而是为了帮助我自己寻找这些。在人世之间，我们离社会很近，但离家太远，离土地太远。我们已经出行了这么多年，把不该忘的都给忘了；或者说，我自己一来到这个世上，从未来得及用心去思考这些，就已被匆匆地裹进了熙攘的人流，慌慌张张地上路走了。既然不知道原初人生的目的，也就无所谓人生终极要达到什么目的，浑浑噩噩，贪婪无比，到了想到这些的时候，已经是三十大几，已经直奔了四十岁的门槛。我想，我必须写这么一本书，必须帮助我自己找到一些人初的原生意义，只有这样，我才能平心静气地活在这个人世、社会和土地之间，才能心平气和地面对生命，面对自己、面对世界而不太过迷失。至于用三年时间写作，半年时间修改，这除了我的身体状况大不如往年，再也不能对一部作品一气呵成的原因之外，是我发现了一个对原初寻找的凄楚的愉快，我害怕这种凄凉的快感会很快从我身边走失，而使写作给我带来的安慰转眼间烟消云散。我不渴望写作，可我渴望我无力摆脱人世的缠绕和困惑时，写作给我带来的安慰。我有一种不祥的预兆《日光流年》不一定就是好作品，可我写完它之后，我将面对写作目瞪口呆而不知所措。这不是对写作的江郎才尽，不是对艺术的一种困惑，而是对生命原初寻找后的清晰的茫然和茫然的清晰。也正是因为这样，我把本可以快一些的写作速度放慢了下来，把先前一般不改稿子的习惯改了过来，把原来四十六万字的作品，一气压、删掉了近十万字。这不仅是说我想让《日光流年》更趋完美，我知道《日光流年》中的遗憾也许尽其我毕生精力都无法弥补，我这样修改了一遍，又修改了一遍，三易其稿，还是为了延续写作中那种寻找对心灵的安抚，对迷失的校正。

把《日光流年》交出手时，无人可以体会我那种完全被掏空了的感觉，那种心灵被悬浮的感觉，如果不认为是一种矫情，那时候能回到山脉的土地上去种种地，和我少年、青年时期一样的劳作一些日子，真的比读书会更觉充实一些。无论如何，《日光流年》的成败都已无所谓了，重要的是我在四十岁前写了《日光流年》，我在《日光流年》中开始了我许多寻找的跋涉，又一次得到了类似土地给农民带来的那种写作对心灵的安抚。还有，就是悬浮的心已经开始慢慢下沉，我又可以继续写我别的小说。

《日光流年》

了，开始又一次和种地一样劳作了。

《日光流年》

作者简介

阎连科，著名作家，1958年出生于河南嵩县，自小放牛种地，高一辍学，1978年应征入伍，1982年提干，1985年毕业于河南大学政教系，1991年毕业于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1979年开始写作，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情感欲》《日光流年》《坚硬如水》《受活》《为人民服务》等8部；中、短篇小说集《年月日》《黄金洞》《耙耧天歌》《朝着东南走》等10余部；散文、言论集5部；另有《阎连科作品大系》12卷，共计500余万字。曾先后获第一、第二届鲁迅文学奖，第三届老舍文学奖和其他国内外文学奖项20余次。其作品被译为日、韩、法、英、德、意大利、荷兰、西班牙、葡萄牙、塞尔维亚、外蒙古等10余种语言，在近20个国家出版发行。2004年退出军界，现为北京市作家协会专业作家。

《日光流年》

书籍目录

自序
第一卷 注释天意
第二卷 落叶与时间
第三卷 褐黄民谣
第四卷 奶与蜜
第五卷 家园诗敬畏呼吸（再版后记）

章节摘录

第一卷 注释天意 第一章 哄的一声，司马蓝要死了。 司马蓝是村长，高寿到三十九岁，死亡哐当一下像瓦片样落到他头上，他就知道死是如期而至了。他将离开这鲜活生动的人世了。在耙耧山脉的深皱里，死亡自古至今偏爱着三姓村，有人出门三日，回来可能就发现另一个人悄无声息地谢世了。出门半月或者一个月，倘若偶然一次没人死去，便会惊痴半晌，抬头望望西天，看日头是否从那儿出来了，是否成了蓝色或者绛紫色。死就像雨淋样终年朝三姓村哗啦啦下，坟墓如雨后的蘑菇蓬蓬勃勃生。坟地里新土的气息，深红艳艳，从春到夏，又自秋至冬，一年四季在山梁上叮咚流淌。这是冬末初春，沟底的靠水柳已经有一滴滴绿气缀在枝头上，村里的杨树、槐树、榆树等，去年的新枝，今年也都绿粉淡淡了。村里有了潮润的暖气。山梁上的日色如薄金样浅下一层。醒冬的小麦，一片片挂在山坡上，仿佛落地的绿云样在风中飘悠摆动。芽发苗绿时候，正值死亡旺季，每年的这个月日，村里的蓝姓、杜姓或者司马姓，会如牲口般喉咙一疼就死了。死了就埋了。埋了就压根从人世消失了。村里除了几十年前的村长杜拐子，一向没人能活过四十岁。司马蓝三十九岁了，说到天东地西，也该轮着他死了。眼下，他正同他的五弟司马鹿，六弟司马虎，用绳子在司马家坟地丈量着，左拉右排，在地上用木棍计算，拿白石灰在地里划了几条白线，硬生生地挤不出他们弟兄三个的三房墓室来。 这是一面阳坡。坟墓从坡顶鹅卵石样朝着坡尾漫流，一浪一浪，依着辈份的秩序错落开来，最上的孤稀，是司马姓无可考的先祖，依次下来，坟墓成倍的增长，分别是他们从未谋面的曾祖父、祖父、爷爷和把他们养到少年的门里门外，便辉煌死去的父亲司马笑笑了。在父亲的左下，是他们活到十四、十三和十二岁同一天死去的大哥司马森、二哥司马林、三哥司马木。三位哥哥没有一个将个头长到三尺八寸高，可他们的坟地每一个都如成人一样占了半间房的地。现在轮到他们的弟弟来规划自己的墓室了，才叮当一下，猛地发现，这上宽下窄的坟地，无论如何难以容纳他们三个入土为安了。都怔怔地立在森、林、木的坟墓边，天长地久地默着不语，盯着脚下埋不了他们的墓地，如盯着忽然破土动工才发现盖不了房屋的狭小宅院，彼此望了一眼，叹下一口长气，六弟司马虎便由西向东，依次向森、林、木的三个墓地咬牙踢了三脚，对四哥司马蓝说，他娘的，大哥二哥三哥占大便宜了，儒瓜？比我们的墓地还大。 司马蓝不说话，和五弟司马鹿又拿起绳子在空地上拉排几遍，掐指算算，人死必有的七尺墓穴，森、林、木却占去了二丈五尺的宽敞，余下一丈八尺七寸，加上坟与坟间必有的尺五隔墙，还缺六尺地皮。再往前去，已是杜姓的坟地，下面是立陡的崖沟，不消说他们的三个墓穴是被逼得不够了。只好在这丈八的地土上凑合出了三个白灰坟框。司马蓝站在靠西的一个坟框里，说这是我的去处。指着中间一个，说老五，这是你的家，又指着靠东和杜家坟地相邻的一个，说，老六，那是你的家了。司马蓝这么指说分划着坟地，像给村人指划分说几堆不值钱的豆杆、柴草或者红薯秧子。坟框在近午的日色里，闪着打眼的白光。弟兄三人立在各自狭小的坟框中，如同挤在相邻一排狭小的房里，惆怅着各自死后坟墓的狭隘，感到了坟框的白线如勒在脖子的绳索一样。这时候阳光爽朗厚实，在坟地无垠的寂静里，有如碎银落地的声响。对面的梁地上，小麦苗泛着青紫的亮泽，日光在硬了腰脖的麦叶上跳动不止。司马蓝的妻哥杜柏正悬在那边坡地放羊，蓝汪汪的羊叫声，连天扯地弥漫了整个山脉。杜柏在那蓝汪汪中享受着日光，仰躺下来，看着一本药书。一本《黄帝内经》。后来他就坐了起来，无休无止地看着这边争划坟地的司马弟兄。 杜柏小幼时跟着父亲杜岩读过《百家姓》，又读了《黄帝内经》，杜岩跟随着父亲杜拐子读过《三字经》，又读过《黄帝内经》。杜家无论如何也是村里的一房书香人家，医道门户。杜柏自力时就在镇政府当过通讯员，后来升为政府的办事员。因为三姓村是耙耧山脉最深处的一个自然小村，因为三姓村的人，在近百年来，渐次地人均年龄都不到四十岁，死就像日出日落，刮风下雨一样寻常而又普遍，所以三姓村就像疫区一样和人世隔绝着。杜柏是三姓村人，杜柏就从人世的乡里被派回来成了政府和三姓村的联系。村里人有时叫他杜联系。杜柏回到村里，一是放羊生财，二是煎熬益寿汤。杜柏的益寿药汤主要是枸杞子、鲜红熟桑椹、天门冬、枣泥、核桃仁和菊花，有的时候还加上一点淮山药和黑芝麻。这药方是杜柏从《黄帝内经》上自己配搭的。杜柏每天都熬一锅红药汤，自己喝，也让妻儿喝。药苦。苦过了三姓村的人生，他媳妇便先自不再喝了。“就是明儿天喉堵症死了我也不喝啦。”他媳妇是蓝百岁的七闺女，蓝四十下面最小的妹妹蓝三九，她不喝了，孩娃杜流便跟着不喝了。杜柏喝。杜柏自这药方搭配之初，至今已喝了十五年，早晚一剂，一剂两熬，坚持不懈，就像坚持着每天都去放羊一样。杜柏去放羊不是为了放羊，是为了到山上寻找在耙耧山脉本不生长的天门冬和黑野菊。是为了到山上冬天躺在阳光下反复地读《黄帝内经》，夏天躺在风口处想《黄帝内经》中的药方子。杜柏已经差不多可以把

《日光流年》

《黄帝内经》背下了，然杜柏仍然百读不厌。杜柏百读不厌对那喝了十五年的益寿汤却喝得不再经常了，因为按他的处方和他一样喝了十余年益寿汤的两个叔伯哥哥，分别在今年初的三月四月死掉了，一个活了38岁，一个37岁半。不消说都是死于喉塞。两个叔伯哥哥的死去，是杜柏开始对《黄帝内经》产生阴云密布的怀疑。因为怀疑，杜柏就更为关注着村人如秋来叶落一样的死去和《黄帝内经》上各类延年益寿的药方子。开始相信村长司马蓝十八年前领着村人到八十里外的县城以南始修那条全长60里的灵隐渠，如果几年前不突然停下工来，如今水渠已经通水五年有余，村人和叔伯哥哥们，饮用灵隐水，灌用灵隐水，也许他们不会哭着唤着问他：“能让我再活几天吗？”然后话音落地，人就凄然而去。也许灵隐水果然能让村人长寿到五十、六十、七老八十岁哩，谁知道呢。杜柏把《黄帝内经》用布包着，赶着羊群，开始往司马家坟地走过来。司马弟兄依然地愁肠百结，他们仍分站在自己的墓框里，看着阔大到一面山坡都是墓堆的司马姓的祖坟，看每一层坟墓都是疏疏朗朗，轮到了他们，坟墓却挤得人肩疼喉紧。司马虎用手量了自己的墓宽，又了量了五哥司马鹿的墓宽。他发现五哥的墓地比他宽出了三寸。他说五哥，你家占了我半尺地皮。司马鹿说：“那是我和你嫂子两个人的呀。”司马虎一瞪眼：“三朝两日我媳妇死了，就不和我埋到一块啦？”司马鹿说：“六弟，你和你媳妇都是小个儿，我和你嫂都比你们个儿高。”司马虎猛然火了，踢起一把黄土落到五哥身上，说小个儿咋了？不是人了？大哥二哥三哥三个人加到一块不到八尺高，三个人没一个正经娶媳妇，不都是宽宽敞敞嘛，为啥不把他们扒出来埋到一个坑里，把我们的坟墓放宽敞？司马虎怒怒喝喝，边说边走，满地血气的声音打着日光落在地上。从森、林、木的三个坟前过去时，他又在三个坟上连踢了三脚，仿佛他的墓地不够尺寸，都是因了他们的墓地尺寸太过，回到四哥司马蓝面前时，还唾星四溅地说，四哥你发话吧，你点一下头我就把大哥、二哥、三哥的骨头挖出来埋到一个坑里去。司马蓝默着不语。司马虎扭过头来：“五哥，你同意吗？”不等司马鹿张口回话，冷丁间司马蓝手起手落，一个银白的耳光掴在了司马虎的脸上，噼啪一下，坟地的空旷里，裂开了一条响亮的缝隙。司马鹿顿时呆若木鸡了。司马虎手捂着脸，目光又僵又直，如枯干的木头。他的唇上挂着哆嗦，怨气在嘴角青枝绿叶，像被人摘挂上去的一串葡萄，眼里的泪汪蒙蒙得仿佛要决塘的池水。从那池水里望过去，能看见他的两眼仇怨，被他青石板样的眼膜压下了。坟地里奇静无比，脚下萌动了的坟草，钻出地面和去年的枯草碰碰撞撞。远处晃动的村人，脚步声孤寂地响过来，又孤寂地响去。司马虎说，四哥，你快死的人了，我不和你争吵。你是老四，其实也是老大，还是三姓村的村长，我像驴一样听你一辈子吆喝，你死前我还听你的。你说吧，这坟地不够咋办？不能活着短命，死了还没有半间房墓。司马蓝说：“这丈八墓地你们挖两个墓吧，我司马蓝不要墓了。”说完这话，他便转身走了。到森、林、木三个哥的坟前淡下脚步，站了片刻，便从坟群的缝里穿过去，像从森林里的小路走去一样，那高大的身躯，忽然间就缩短了一截，门板样的肩膀，也微微地弓了起来。日光在他的肩上，如不断流着的水，脚下踢起的黄土、枯草，在半空里划出浊色的声音，又落在他的脚下。司马鹿和司马虎不知如何是好了。他们看着司马蓝走到坟地中央时，一起叫了两声四哥，说人死了咋能没有坟地呢，咱们活着的弟兄仨，你先死坟地尺寸由你定不就行了吗。可司马蓝听了这话，既没应声，也没回头，自管自地径直着向前。于是，鹿和虎从身后跟来了，嘴里不停地重复着说过的话，到穿过坟地追上四哥时，看见杜柏赶着羊群立在梁路上，就都站下来，让几十只羊围着他们转悠着。杜柏说：“看坟地了？”司马蓝说：“轮着我了。”杜柏夹着他的药书把目光落花流水到后面鹿和虎身上，打量着他们，像望着两个问路的陌人，暗火似的目光从他们的黑袄上溜过去，有噼剥的声音留在他们的袄上和脸上。我早知道你们的坟地不够用，杜柏说，你们弟兄俩和村长争坟地，你们还算村长的弟弟吗？杜柏又把目光向上移，搁到他们的脸上去，说你们要还是村长的兄弟了，就到城里割卖一次皮，让他到医院做手术，不定能让他多活一年半载哩，能让他活着把灵隐水？引到村里了却他一桩心病哩。当然啦，杜柏说话又说回来，你们要不是他兄弟，就眼看着他哗啦一下死了去。杜柏已经高龄到三十七岁半。杜柏懂中医。杜柏还是乡里往返村里的常年办事员。杜柏虽不像司马蓝那样事无巨细地主持村里的事务，可杜柏是三姓村文化和政策的象征，且谁家有病都得去找他，谁家的过年门联都要找他写。那一年杜柏去了一趟乡里，回来说乡里让田地责任到户了，土地就一夜之间分到各家各户了。一次杜柏说，农闲可以做些生意呀，就有许多家把核桃、红枣往镇上运着去卖了。在村里，司马蓝倘若是皇上，杜柏就是宰相了。司马蓝倘若是大将，杜柏就是大将帐下的军师了。他们默契共事，天衣无缝，加之司马蓝娶了杜柏的妹妹杜竹翠，许多时候，村人都看出来杜柏一张嘴，说的是司马蓝肚中的话。眼下，杜柏望着鹿、虎说话时，他的声音渐渐地软柔着，就像和他们商量样，又像替他们的哥哥司马蓝来求他们样。司马鹿和司马虎听着就把

《日光流年》

目光移到了司马蓝的脸上。他们看见哥哥司马蓝也一样地在看他们。在坟地时司马蓝那红喝怒斥的目光没有了，眼下他满脸都是和坟地一样的灰凄色，目光枯枯萎萎，如同冬日里渴求日光和雨水的衰枝败草。有个米粒黑点在他露出棉花的袄领上爬动着，也许是虱子，也许是日暖出窝的小飞虫，它的脚步声如飞起的麦壳影儿在地上缓缓慢慢移。司马鹿盯着那爬动的小黑点，叫了一声哥，说哥你真的不想死？说你要不愿死了我就到城里去卖一次腿皮送你住院去，可我就怕钱花了，人反而死得快捷了，说这几年村里不是有几个卖房卖地去做了手术吗，做了手术反倒不出仨月就人财两空了，到时候人财两空你更后悔哩。司马蓝不言不语，脸上的灰凄依然又沉又厚。杜柏把目光从那脸上溜过去，说虎，亲哥弟兄一场，来人世走马观花一场，死马也该当活马医，何况人家说县医院有了新机器，虽然贵一些，可却是专门为做咱这号手术备的哩。于是，司马鹿长默不语了。司马虎看了一眼羊群，又看了杜柏，噼啦一下把目光尺子样打在司马蓝脸上去，盯着那张脸就像看着他一字不识的一页书，待杜柏的话飘落在地，他就硬硬梆梆含怨啧怒道，说四哥你要不想死你就早说呀，何苦领着我们来坟地划半天。不就是到教火院？割一块腿皮卖掉嘛，我左腿上没好皮右腿上还有手巾大的一块呢，司马虎说着拍了一下右大腿，说四哥你说一声就是了，犯不上为坟地打我一巴掌，犯不上好像是我和五哥让你得了喉病，是我们逼你去死样，不就是在右腿上割一块皮子卖掉嘛。司马虎说：“我们明儿就去卖皮行不行？”司马蓝久久远远地沉默着，他在灰黑厚重的沉默中转过身，跟着白色的羊群朝村里走去了。村里已经有午时的炊烟舒缓袅袅地升上来，人间的气息馨香烈烈地扑进他的鼻子里。就是这一刻，那个惊天动地的念头又一次轰轰隆隆地在脑里城墙倒塌一样响起来，人世悲剧的血色大幕云开日出地拉启了。

《日光流年》

编辑推荐

人生无非两件大事：忙着活，或忙着死。有时候，挣扎地活着比决绝地死去，需要更大的勇气。一本教会我们好好活着的书与茅盾文学奖擦肩而过的巅峰杰作。 司马蓝是村长，高寿到三十九岁，死亡哐当一下像瓦片样落到他头上，他就知道死是如期而至了。他将离开这鲜活生动的人世了。在耙耧山脉的深皱里，死亡自古至今偏爱着三姓村，有人出门三日，回来可能就发现另一个人悄无声息地谢世了。出门半月或者一个月，倘若偶然一次没人死去，便会惊痴半晌，抬头望望西天，看日头是否从那儿出来了……

《日光流年》

精彩短评

- 1、把生死写的那么刻骨，文字的画面感强烈有力
- 2、只能说阎连科调遣文字的能力已经到了一种匪夷所思的地步
- 3、一部用完全倒叙手法来描述的文学作品，从村长司马蓝死亡写到青年期、少年期、童年期和刚出生的一刹那，描述了一个村庄和死亡的故事。大学时期看的时候，只是把关注点集聚在司马蓝和竹翠、蓝四十这三个主要人物的爱恨情节上；现在重看，眼中看到了更多人，一任一任村长的逃避死亡的挣扎，带领短寿的全村人做出不同的努力，却全部化成泡影。初衷都只是为了活着，却全是把生命谱成最悲壮最沉痛的歌。
- 4、大三上
- 5、特别想问一本广受好评的书 可是真的看不下去 我需要反省自己 然后强迫自己看下去吗
- 6、因为后半部我没有把这书卖了。
- 7、笔力浑厚。
- 8、前边写的很抓人 但是越往后看 越无力 此外本书的结构真的很牛
- 9、大概是看了四分之一的《日光流年》，我不忍再看下去了，在人世间无法挣脱的生死魔咒面前，我看到了人们想存活下去欲望，三姓村的人们通过卖肉卖皮卖力来换取多在这世上存活的日光，你就恰恰照应了题目，作者运用了大量的文墨去描写人物的心理，不过仅局限在三姓村又略显得范围过于狭窄。。。。。
- 10、连读了三本阎连科的作品：《丁庄梦》，《受活》和《日光流年》。最震撼的是《受活》，非常大胆的一部小说。看完《丁庄梦》也感触颇深，讲述的是这样一个特殊群体的生与死，爱与欲和生而为人无尽的孤独。唯独这本《日光流年》让我费解。故事情节安排很有特点，从主角司马蓝的死倒叙写到他的出生。也许是想表达一种人生的无奈感，如同在“再版后记”中作者写道：“明透，终会是生命的一种伤悲。”一生下来就看到四十年后必死的结局，然而一代代地人仍然不断地抗争。这大概就是人生的意义吧。
- 11、日光流年
- 12、最想读他的那本为人民服务。。。。。其实看完这长篇大论，司马杜家蓝家一村三家四世同堂一生都在为治喉病活过40岁挖渠奋斗
- 13、完全倒叙的长篇小说啊 像是一个人在回望自己的一生一样 人皮生意人肉生意都刺激得人惊心动魄
- 14、对苦难真实又深刻的描写让人不忍卒读，但同一模式反复利用让人有些不胜其烦，还有乱七八糟的通感修辞，扣一分。
- 15、总共5卷...看了第一卷...实在不忍心看了...
- 16、有一层寓言式的外皮，但内里的填充物还是一样。中国当代以乡土文学冠绝世界，但发展至今似乎已演变成一场比惨大会，仿佛只有惨才能体现深刻，才能体现严肃一样。揭开伤疤给人看，真是一种令人羞耻的恶癖，况且还有人引以为豪。
- 17、我的心中唤着那声，司马蓝哥。
- 18、这本书是数年前跨了两年的时间看完的，看看停停，停下来的时候是绝望的不想再往下翻了。整本书从来没给过一丁点生存延续的希望，正是因为书中人物对绝望的不屈不挠，或许他们从不觉得是绝望吧，让人敬畏他们对生命对生存对活着的执着。
- 19、关于「撑死人」与「饿死人」的第一印象，都来自这本书。
- 20、只好差评
- 21、看完第一部分，被污染的村庄，生命的长度定格在40岁，为了爱情卖淫的女人，不断死去的生命，愚昧和希望交织在一起。会联想到电影《最爱》和小说《活着》之类，然后禁不住反思这类题材的作品到底是想要表达什么呢？
- 22、故事很厚重，可惜太多的词藻堆砌使得原本那种乡土气息的味道被越冲越淡。在生死面前，惧怕还是坦然，就算再多怨天尤人，结局都是殊途同归。
- 23、魔幻主义伟大的作品
- 24、阎连科的东西只读过这一本，中国的很多作家都喜欢写这种乡土文化，我虽然谈不上特别喜欢，但感慨于中国农民们曾经对于“活着”这件事如此努力。日光流年讲述的是一个村庄的悲剧，故事的倒叙手法很有特点，阎连科在整个故事中给我们留下的思考，也十分有价值，总之，这是一部越看越

《日光流年》

有意思的书。

25、读的我心里疼 骨头疼 心里堵的慌

26、套两个故事就够了，后面已经没激情

27、这本小说绝望的，我初中读的这本小说，花一样的年龄一去不复返，时隔多年再写书评依然有点喘不上气来，可想而知我那时的震撼。

现实的可怕，男人，女人，农民，愚昧，力气。。。组合在一起真的让人恶心。

28、作者在后记中有这么一句话---其实我们活着的至高境界，不是争斗、不是享乐、不是钱财和爱情，也不是我们挂在嘴上的事业与和平。而是，如何理解我们的呼吸，明洞呼吸的意趣和呼吸本源的实在。

29、死亡开始，出生结束，活着便是宿命。

30、借用后记里的一段话：生命中最宝贵的是对生命的不明，最可悲的，是对生命的明透。因为明透，终会是一种生命的伤悲。

31、这本书几年前挂了30多买的，因为当初书是塑封的，看不到内容，于是上网查，网上评价不错。但是实际看起来，无限后悔买这本书。

32、得多大的心理承受能力才能读完这本书得有多大承受能力才能写出这部书，得多么顽强的生命力才能这样得生存繁衍。司马蓝从生下来就与村长联系起来，就与喉病做斗争就与四十和竹翠无止境地瓜葛。不外嫁的探亲通婚是不是才是四十这道槛的科学原图？人怎么能这样生存呢！？司马蓝后代还是会这样一代代下去吧

33、读出一丝乡土科幻的感觉，因为小说的实验性，我想它是非常容易被国外读者理解的，当然在隐喻里也有很深的东西可以挖掘（红宝书、粮食关、九都）。不知道为什么，阅读过程中感觉非常饥饿，老想吃东西，像是恐惧。如果把三姓村放大到整个民族，似乎可以看见我们这片土地几千年来治乱循环。

34、前面大段描写让人觉得好温柔，后面却好残忍～读着才发现是倒叙，看到最后好像一部老电影，好在结束了，开始即结束～

35、这个故事也可以写啊：在城里有一个朋克村，村里所有人都不想活过三十岁。然后以作者写蓝四十卖身的那种笔触精细描写大家如何作死，结果全村人没有一个死在三十岁前，最后全部都灰头土脸，意兴阑珊，还要继续装模作样，假模假式。

36、衝擊很大，有加繆鼠疫的感覺，稍顯累贅

37、终于看完了，的确是一部检验读者生命韧性与厚度的小说，很显然，我没有达到这个标准，那灰色的意象与死亡的影子每日都游移在我的梦里。我很难过。

38、如此悲伤的故事只能读一次

39、震撼

40、当我试图写点什么的时候 我觉得自己很傻比

41、倒叙的手法别具一格，可也仅仅是聊胜于无。

故事还是猎奇，讨论还是肤浅。

42、读完心里如梗了根刺，觉得好讽刺，一代代的愚昧根生地固的扎根在三姓村里，固守自封的悲哀与人性贪婪懦弱的挣扎。

43、生命中最可贵的是对生命的不明，最可悲的，是对生命的明透。因为明透，终会是一种生命的伤悲。

44、一切，不过都是为了生，为了活；

45、惨不忍睹的故事，却无法丢下不去读。

46、压抑、无止境的压抑，断断续续读这本书，总是会让人觉得原来生与死是这么无望的东西。但也许作者的本意是想让人更敬畏生命，虽然也能切身体会到几代村长为了打破三姓村人的宿命而背负起的担子。当他们成为村长时，他们的命运已经和三姓村的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

但是我总是会想，就是因为生命不易，才正应该过好当下不是么。即使想改变宿命也可以通过更科学的方法。

最喜欢文里的蓝四十，坚韧、大气、隐忍。

其实说实话，还是不太喜欢作者略有些华丽的文笔描写方式.....

《日光流年》

- 47、一群人对生的渴求，小心翼翼的经营着生命，看完会疼到骨子里。
- 48、17年第三十本书。文笔是真不错，朴实又很显文采的描摹是一大亮点。人物表现的方法类似于素描而非中国画。各人认为最好的是奶与蜜和注释天意了。强烈推荐大家看这本小说啊
- 49、害怕死亡，却对死亡有些朴素无知的豁达...他们想尽办法的长寿，并非处于对生命厚度的探寻而且对生命长度的不满，说白了是出于本能的活着 / 从第一部分就喜欢蓝四十，看到最后更爱她了 / 最喜欢最后那一节，从一无所有到一无所有，世界已经在我们看不见的地方走了太远
- 50、权利，村长，生死，生孩子，吃菜油，翻土地，修水渠。这是另外一个桃花源，司马蓝之后谁来当村长，还有谁在乎生不过四十。生死，生不过四。
- 51、背负沉痛的命运，一代代的拼死斗争，到头来一切都是无用的。这种绝望的人生，大概只有死亡是最好的解脱吧。但是真切的生命，却嘶哑地宣泄着活下去的愿望。大爱无解，大悲无言。
- 52、愿你有面对生命与死亡的勇气

《日光流年》

精彩书评

《日光流年》

章节试读

1、《日光流年》的笔记-第200页

很喜欢阎连科

2、《日光流年》的笔记-第1页

到了四十岁的时候，方才明白，职业对生命而言，是真的没有什么高下。人不过是生命的一段延续过程，尊卑贵贱，在生命面前，其实都是无所谓的。

我们总是在奥秘面前不屑一顾，又在晓白面前似懂非懂。草木一生是什么？谁都知道那是一次枯荣。是枯荣的一个轮回。可枯荣落到了我们头上，我们就把这轮回的过程，弄得非常复杂、繁琐、意义无穷。就像我们写小说的人，总不肯在艺术面前简单下跪，而要在艺术面前复杂地设法闪光，仿佛我们的人生果真也是艺术之一种；仿佛在生命面前，我们的职业与人不同，躯体也与众不同似的。

3、《日光流年》的笔记-第6页

不等司马鹿张口回话，冷丁间司马蓝手起手落，一个银白的耳光掴在了司马虎的脸上，噼啪一下，坟地的空旷里，裂开了一条响亮的缝隙。司马鹿顿时呆若木鸡了。司马虎手捂着脸，目光又僵又直，如枯干的木头。他的唇上挂着哆嗦，怨气在嘴角青枝绿叶，像被人摘挂上去的一串葡萄，眼里的泪汪蒙蒙得仿佛要决塘的池水。从那池水里望过去，能看见他的两眼仇怨，被他青石板样的眼膜压下了。坟地里奇静无比，脚下萌动了的坟草，钻出地面和去年的枯草碰碰撞撞。远处晃动的村人，脚步声孤寂地响过来，又孤寂地响去。

杜柏夹着他的药书把目光落花流水到后面鹿和虎身上，打量着他们，像望着两个问路的陌人，暗火似的目光从他们的黑袄上溜过去，有噼剥的声音留在他们的袄上和脸上。

4、《日光流年》的笔记-第1页

真正意义上的活着

——读阎连科《日光流年》

方东流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的《日光流年》腰封上写着：一个本教会我们好好活着的书；与茅盾文学奖擦肩而过的巅峰杰作。前一句说得很在理，后一句则应该反过来说才对，亦即茅盾文学奖与其擦肩而过的巅峰杰作。别说这本书可以获得茅盾文学奖，就是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也当之无愧，我就觉得，它比莫言诺奖作品《生死疲劳》更为厚重更接地气更深沉更具匠心更能触及到人性最本真的地方。

闲话少说，重点谈谈本书，和《生死疲劳》对比阅读和分析恕我放在下一篇书评当中。

本书采用逆向推进的手法写成，但恕我采用顺序的手法讲述。本书的逆向推进不同于英国作家马丁·阿米斯的《时间箭》，《时间箭》属于倒带小说，属于绝对的逆向叙述，从一个人死而复活到逐渐年轻进而回到母亲的子宫，叙述其一生，把整个世界颠倒过来。《日光流年》虽然也采用逆向推进，但具体到每一卷又采用顺序写就。

整体上讲，《日光流年》写的是自解放的五十年代到改革开放以后的九十年代，耙耧山脉深处三姓村人为了活着所做出的种种努力以及付出的惨重代价的故事。全书共分为五卷，第一卷写的九十年代，第二卷写的八十年代，第三卷写的七十年代，第四卷写的六十年代，第五卷写的五十年代。当然，每一卷具体写的哪个年代，得根据一些细部信息去推测才行，如第四卷写天下饥荒、自然灾害、大炼钢铁，进而可以推测是六十年代；第一卷写三姓村人在村长司马蓝的带领下费时十六年耗费大量人力、物力、赔上数十条人命、卖去多少人皮、女人集体出门到九都卖淫赚得的所有钱财，将灵隐渠水引到

《日光流年》

村子里，然而引来的渠水却被污染了，里面飘满了现代工业、城市化建设产生的无数的垃圾，我们可以进而推知，时代早已经进入到二十世纪的九十年代了。

书中共分五卷，写了四个村长，每位村长毕生都致力于带领三姓村人对抗摆脱“活不过四十岁”这个魔咒。

第一代村长姓杜，人称杜拐子，大名杜桑，此人采取的法子不免可笑，他的理论是多生——生的比死的多，三姓村就不会灭，就会永远存在。于是，他提出两条方案，第一，男人们一闲下来就回家猛搞自己的女人，于是村里的女人沦为产孩娃的机器，一到闲暇时候的夜晚，整个村子里都响起夫妻干那事的床叫声以及女人们叫床的声音，孩娃们被吵醒，就聚到一起从村东听到村西听到村北听到村南，听什么呢？听他们父辈在床上制造的雷鸣战斗声。第二，只要人死了，就让带人带着孩子守灵，孩子们见识死人多了，也就不怕死了。这就是第五卷的主要内容，本券还重点展示了生孩子的壮观场面，作者采用了超现实主义手法，让村长杜桑进出各家接生，让全村的孩子们，特别以司马蓝为首，带着孩子们进出正诞生孩子的每一家去喝奶，在这里司马蓝的鼻子变得好聚斯金德的《香水》中那个主人公一样灵敏，大老远都能闻到羊水味道，从众多味道重分辨出奶的味道，那鼻子已然不是人的鼻子了，而是雷达一样的东西了。

第二代村长是司马笑笑，也就是司马蓝的爹。四代村长中，唯有司马笑笑更接近摩西这个西方圣人，事实上这一卷中各章开头，作者都引用了《圣经》有关“出埃及记”的内容做引子，当然，我个人觉得这很失策的，毕竟这是中国小说，引用反而变得不伦不类了，我看的时候跳过去了没读。司马笑笑当上村长以后，要求全村人只种油菜，他坚信大家吃了油菜就能长寿，就能活过七十岁、八十岁。司马笑笑有这种想法，不过是因为一个八十四岁的老头路过他们村找水喝，老头说他们过去吃过很多油菜叶，吃了很多菜油。司马笑笑因此让大家全部种油菜，玉米和小麦这些都少种。当然，吃了油菜，大家还是都没有人活过四十岁。不幸的是，司马笑笑当村长的最后几年，碰到了三年的自然灾害（因为蝗虫）这个大恶魔——这个比村人活不过四十岁还要凶猛的大恶魔。也正是这个大恶魔的到来，将司马笑笑变成了中国的摩西。各家各户的粮食都吃光了，就有村里人杜根将儿子杜桩扔到梁上了，被司马笑笑知道，把孩子带回去辱骂杜根，问他为何不把残疾女儿扔掉，却把好好的儿子扔掉。杜根却讲出了真正理由，儿子好好的兴许有人带走养着，这女儿是个残障谁会要啊？也就是杜根的这一理由，引发了司马笑笑接下来的重大举措，决定将种子分发给村里每户人家以求活命，但是他算来算去，人口太多，即使分发下去也过不了几天，大家还是会饿死，于是他提出让各家将有残疾的长得丑陋的畸形的孩子撇开，他率先将自己的大儿子二儿子三儿子司马森司马林司马木检出来，再去将各家的残疾孩子检出来，然后按照各家人口多寡分发种子。他的这一行为被很多村人不理解，纷纷辱骂他咒骂他，但是他却是为了让更多的正常人活下去，村人们也就默认了。但是当他将种子分完以后，这些家人都把残疾孩子领回家了，于是他也只好把三个长不大的孩子带回去。果然，没几天全村人都吃光了能吃的东西，开始吃泥土了，也就有人拉不出屎被胀死了。司马笑笑这个时候觉得应该采取措施了，于是将女人们哄骗到一条山沟去挖野菜，回来让各家的男人将残疾儿全部带到一条山沟里，让这些残疾儿活活饿死，被乌鸦啄食。司马笑笑的儿子司马蓝一个人去找村子里不见的人，特别是去找自己的三个哥哥，终于被他找到了，于是带领村里的孩子们去那里看，却发现乌鸦如军团一样啄食尸体，这些孩子就在司马蓝的带领下用树丫枝抽打乌鸦，回去的时候，各个孩子挑着许多死乌鸦。接下来的一阵子，村里人都吃乌鸦肉，算是吃饱了，但是没有盐，吃得这些人都反胃阵阵。最后就有人去卖人皮换回一点盐回来了，全村人吃了一顿有盐的乌鸦肉。后来司马笑笑又带领大家集体出门讨饭，结果是不到半月，全村人都回来了，这一行为让他们发现外界正在炼钢铁，于是就吧全村的铁都收集起来去换粮食。第三年的三月间，小麦眼看就要成熟了，但是村里实在没什么可吃了，再也接续不上了。司马笑笑也发现自己得了喉堵症，迟早要死了，于是号召全村人下午到某沟里打乌鸦，于是全村人到时候都去了，当他们把乌鸦打死许多只的时候才发现，乌鸦正啄食的人是司马笑笑，他脱光了衣服引逗乌鸦呢，这样，司马笑笑用自己的身体做引子，让村人们继续吃乌鸦肉活了下来。

第三代村长蓝百岁，蓝百岁很平庸，没有大将之才，基本上是在司马笑笑的儿子司马蓝的辅佐下当了几年村长。蓝百岁当上村长以后提出了新的让村人活过四十岁的法子——翻土。他认为只要把田地的土换掉种出的粮食吃掉，就能活过四十岁。于是，人们开始翻土了，但是四百多亩的田地要全部深挖三尺，翻个底朝天谈何容易，至少也得十年八年才能完成。为了买农具，司马蓝带领村里的同龄人到县上的教火院卖人皮，回头见到外面正在搞示范田，于是回到村里给村长蓝百岁出谋划策——“借刀杀人”，借助外界人集体力量帮助村里翻地。外界几千人在卢主任的带领下，正在搞示范田，司马蓝

《日光流年》

用计将卢主任诱到村子里，怂恿全村人给卢主任下跪，终于让卢主任拉动上千人到村子里翻土了，当然，前提是村里杜岩的女人司马桃花也即司马蓝的姑姑陪卢主任睡觉。睡过一阵子，卢主任不满意了，就把人给拉走不干了，于是，又是司马蓝替村长蓝百岁出主意，在村子里挑最漂亮的黄花闺女陪卢主任睡觉，这次大家集体挑选了司马蓝的未婚妻和最爱的恋人蓝四十。当然，卢主任又带领那几千人来了村子，很快把土翻了过来。然而土地太瘦弱，种不出庄稼来，后来通过施肥，五年以后终于能够种出庄稼来，但是吃过新粮食之后，人们还是活不过四十岁呢。

第四代村长是司马蓝，司马蓝当上村长以后，有了新的主张。他的主张是修渠引水，六十公里以外的灵隐水旁的人人都很长寿，于是想着也许喝了灵隐水，人就都能活过四十岁了。司马蓝立即着手带领全村人修渠了。可是修渠需要工具呀，需要劳力呀，这一修渠就是好几年了啊，很多人都死在工地上了啊。中间司马蓝就带领大家去县城的教火院卖人皮了，希望卖得的钱全部用在修渠上，这些人也都非常的老实呢，而且这次几十个人都卖了人皮，都卖了钱，出来的时候大家都把钱交给司马蓝，他怕自己拿着弄丢，只是记了账。买完以后他允许大家花去十分之一，贴补家用。回到村子三天以后，他去卖皮子的人家里收钱，没想这些人都出门做生意去了，就是他让这些人花去十分之一钱的当儿，这些人发现外界到处都在做生意，都动心了。于是修渠暂时搁置下来了。

一下子就进入九十年代，司马蓝得喉堵症了，快要死了，但是他死不瞑目，他还想死呢，他还有个心愿没有完成呢。这也就是第一卷即将要展示的内容了。于是他带领女儿去求被他辜负了一生的女人蓝四十再去九都卖淫，挣钱替他住院治疗，条件是病治好以后和妻子分居跟她合铺。蓝四十真的去九都卖淫，挣钱把司马蓝治好了，司马蓝好以后再次带领大家修渠。这次灵隐水终于引到了村子里，没想引来的却是被污染了的恶水。蓝四十也在卖淫过程中染病，死了，司马蓝在发现蓝四十死后已经生蛆的身体旁边躺下，也死了。

简单来说，这是一部关于求生，在求生的道路上挣扎的故事。几代村长让我想起《出埃及记》，村人们一直的努力让我想起《活着》，村人卖人皮让我想起《许三观卖血记》，村长们特别是第二代村长司马笑笑的行为让我想起《百年孤独》，等等。但是，请放心，我不是说这些小说影响了本书或是本书有抄袭模仿这些名作之嫌，而是说本书集这些书之大成，比他们任何一部都更厚重完美。

书中有太多的细节值得玩味，比如蓝四十和司马蓝的恩恩怨怨；比如司马笑笑在面对妻子帮助杜根的时候，一时间感动，和妻子行房那段描写；比如全村孩子听父母山呼海啸的床事；比如蓝四十在九都卖淫部分；比如司马蓝的妻子兼表妹杜竹翠一生的委屈，等等。这些读者可以自己慢慢去揣摩。当然，书中也有几处小错误，估计作者写的过程因为人物太多搞混了，不过不伤大雅。随便列举一例，第五卷中提到杜根家生了三个儿子，第四卷却写杜根的大儿子是个傻子被扔掉喂养了乌鸦，小儿子杜狗儿也在逃荒的路上摔死了，就没了儿子，那还有一个儿子呢？可是在第三卷当中，杜根家却有一个儿子一个女儿，女儿是个残障，而且女儿最后饿死了，被杜根和儿子杜桩吃掉了。然而在第二卷中，杜桩长大了，跟司马蓝一起买人皮，他卖得最多，那次大家都沒有拿到钱，而是一人获得一本雷锋语录，杜桩说自己卖人皮是为了给对象买衣服，给妹妹备嫁妆，哪里来的妹妹呢？兴许作者自己都没有发现这些矛盾。

这本书要谈得很多，只是因为太懒，不想写了。权当自己读过，回味一遍，随意敲下几行字。仅此而已。

《日光流年》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